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海外市場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表。

附件為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2)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3)關於2023年半年度A股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4)關於2023年上半年中國航空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的風險持續評估報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黃斌 禰浩賢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崇賢先生、王明遠先生、馮剛先生、賀以禮先生、肖鵬先生、李福申先生*、禾雲先生*、徐俊新先生*及譚允芝女士*。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市顺义区天竺工业开发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926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通过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分别编制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 2023 年上半年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关于修订《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利率和汇率风险管理规定（暂行）》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通过《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利率和汇率风险管理规定（暂行）》。

（四）关于 2023 年上半年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审议通过 2023 年上半年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 10:00 在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天柱路 30 号国航总部大楼 C713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董事王明远先生、肖鹏先生因公务委托董事长马崇贤先生出席并表决，独立董事李福申先生、谭允芝女士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禾云先生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崇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分别编制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稿）。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五）关于 2023 年上半年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关于修订《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利率和汇率风险管理规定（暂行）》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利率和汇率风险管理规定（暂行）》。

（七）关于 2023 年上半年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批准 2023 年上半年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八）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并由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筹备临时股东大会和类别股东会的有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将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上半年的使用与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22]3050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 A 股 1,675,977,65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9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999,999,994.35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共计人民币 6,983,407.0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993,016,587.32 元。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实际收到前述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999,999,994.35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949,999.99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人民币 14,999,049,994.36 元，并存放在本公司于中国银行北京天柱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344173021439）。上述资金实收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3)第 0000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54,616,041.47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3,245,393,560.65 元（其中尚未支付的发

行费用及利息收入合计人民币 106,993,014.8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以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管理规定的要求，本公司为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开设了专项存储账户，开户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北京天柱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空港支行、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2023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与开户行及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及时通知保荐人 A 股募集资金重大使用状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包含利息收入、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和尚未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245,393,560.6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中国银行北京天柱路支行	344173021439	2,128,575,996.68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空港支行	11120901040020871	7,458,336.44
招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商务中心区支行	010900009410633	7,625,000.00
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8110701013702462408	1,101,734,227.53
合计		3,245,393,560.65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师报（核）字（23）第 E00008 号《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本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和已支付部分发行费用金额合计人民币 2,593,320,020.31 元。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

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593,320,020.31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所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用途，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主要用于两个项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按照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募集资金投向要求使用人民币 11,854,616,041.47 元（具体情况请见附表 1），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使用 4,200,000,000.00 元；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已使用 7,654,616,041.47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3,245,393,560.65 元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附表：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9,301.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5,461.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5,461.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 至 期 末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 额 (3) = (2)-(1)	截 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引进 22 架飞机项目	不适用	1,079,301.66	1,079,301.66	1,079,301.66	765,461.60	765,461.60	(313,840.06)	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42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499,301.66	1,499,301.66	1,499,301.66	1,185,461.60	1,185,461.60	(313,840.06)	7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前期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93,320,020.31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德师报（核）字（23）第 E00008 号《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出具了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324,539.36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尚未支付的发行费以及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上半年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要求，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航股份）组织了中国航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2023 年上半年风险状况持续评估工作。本次评估查验了《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了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了解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确认财务公司风险管控状况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及国航股份管理要求，风险管理基础稳健，相关交易与关联交易风险总体可控。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资质概况

（一）注册地、组织形式和地址

财务公司成立于 1994 年，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员会（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国航股份及其控股股东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集团）分别持有财务公司 51%和 49%的股权，财务公司为国航股份控股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36 号国航大厦 18 层 01、02、03 单元和 26 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796.1864 万元(含 5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肖烽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16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36994X

（二）企业经营范围

依据金融许可证，财务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等。

二、风险管理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

和章程的规定，设立三会一层组织架构，各治理主体职责边界清晰、履职要求明确，符合独立运作、有效制衡原则。财务公司股东会是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股东会负责，行使内部管理权，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根据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监事会承担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责履职情况的监督责任。同时，财务公司制定了重大事项权责清单，明晰了各治理主体权责关系，构建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制约有效、报告关系清晰的内控组织体系。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和稽核部，与前台业务部门形成有效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财务公司每年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监管评级办法》，从定量指标、定性因素两个维度及功能定位、资本管理、公司治理、风险管理、信息科技管理、集团经营与支持六个方面对业务及风险状况进行排查、诊断、自评；同时根据监管机构出具的《监管意见书》，作为风险评价的重要参考，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管理机

制。

（三）业务控制

1.财务公司将风险控制的三道防线责任落实到各部门的《经营目标责任书》中，每道防线、每个部门都承担相应的风险管理责任。

2.财务公司依托内控体系建设对应的内控手册，细化每项业务的风险控制目标、关键流程、风险点，控制措施，控制频率，将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体现在业务流程及审批体系中，保证风险控制措施落实到每项业务、每个岗位、每位人员。

3.财务公司充分发挥贷款审查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作用，对贷款、授信、同业、担保、投资等业务进行审议，严格执行“贷审分离”原则，防范风险。

4.落实监管窗口指导，财务公司随时保持与监管沟通渠道的畅通，及时获取最新的监管政策信息和要求。风险管理部通过建立监管信息库，供各部门随时查阅相关内容；通过定期通报监管要点回顾，进行风险提示，力争将风险控制在业务发生之前。

5.财务公司按《风险事件报告管理规定》，对风险事件列示清单，对出现不同风险的报告对象、方式、时间作出了明确规定，力争做到风险事件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将影响损失降到最低。

6.财务公司将业务控制细化到每项业务管理中，主要包括：

（1）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严格资金管理，基于安全性、流动性、效益性原则，优先保证结算支付需求，再进行资产配置。财务公司根据中航集团成员单位资金收支情况和公司各部门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全面计划、整体协调、统筹安排。财务公司制定《同业授信管理办法》《同业定期存款业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及内控手册，用于指导同业业务开展。财务公司严格在同业授信范围内开展各项同业业务，严格履行经办、复核、审核流程，保证业务流程合理、合规。

（2）信贷管理

财务公司在信贷业务管理方面制定了《信贷授信管理办法》《自营贷款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制度及内控手册。在日

常操作方面，严格执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和贷后检查的“三查”制度，暨根据成员单位的基本情况、财务及经营情况、信用状况及战略发展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测算授信额度，作为信贷业务的开展前提；在每笔业务开展前，进行尽职调查并撰写调查报告；根据“贷审分离”的原则要求，上述流程均经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及公司贷审会、总经理逐级审批完成后，方可开展业务。财务公司持续监控贷款资金的用途流向，跟踪贷款企业的生产经营，确保贷款资金安全、风险可控。

（3）投资管理

财务公司在投资业务管理方面制定了《有价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债券投资授信实施细则》《市场风险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建立了涵盖投资业务投前、投中、投后全流程的投资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投资业务。通过核心业务系统实现投资业务审批全覆盖，并通过数据接口直接获取券商和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数据等举措，有效降低业务操作风险。同时，按照监管要求及投资业务发展需要，通过系统开发运用不断提升投资风险管理水平。

（4）结算业务

财务公司制定了《内部结算业务管理办法》《内部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电子银行管理办法》及内控手册，在日常工作中严格落实各项制度要求，确保各项业务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严禁越权、越岗操作，保障了结算业务安全开展和结算资金安全。

（5）内审监督

稽核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独立监督财务公司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和效益行为，评价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适当性和有效性，内控评价情况及建议直接向董事会及所属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

（6）信息系统

目前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功能相对完善，依法合规并覆盖公司主要业务领域。已建成或正在建设的信息系统包括石化盈科资金管理系统、NC 财务管理系统、金电征信数据报送系统、金电非现场监管报表报送系统，覆盖了公司结算、资金、信贷、投资、财务、风控等主要业务领域。系统各项功

能、审批流程、业务参数配置等均符合各项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信息系统中各用户角色权限均按照最小化原则进行设置，且满足业务互斥要求，权限变更经风险评估后履行审批程序方可实施。重要信息系统采用高可用集群架构进行部署，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重要数据每日同步至灾备中心，保障业务稳定运行及数据安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各信息系统整体运行平稳，网络安全设备设施运行正常，防病毒软件覆盖全面，病毒库更新及时，未发生信息安全事件或网络攻击行为。

三、关联人交易风险情况

根据上交所合规要求，财务公司分别与中航集团、中国国际货运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货航）签署了金融财务服务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并申请了相应年度交易上限。框架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将为中航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国货航及其下属企业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综合授信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展〈金融财务服务框架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2022 年 9 月 21 日

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公告》及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金融财务服务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协议双方遵循框架协议原则，根据业务需要签订了各项具体业务协议并办理了相应业务手续，业务协议与框架协议进行了有效衔接。实际业务开展过程中，财务公司采取了相应内控措施，以确保定价政策符合一般商业条款且公平合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与中航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实际交易情况为：财务公司发放的贷款每日最高余额为 1.9 亿元，发生授信新占用额为 1.2 亿元，支付的存款利息为 1452.7 万元，收取的其他金融服务手续费为 5.66 万元，均未超过 2023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与国货航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实际交易情况为：财务公司支付的存款利息为 1334.3 万元，未收取其他金融服务手续费，均未超过 2023 年度交易上限金额。国货航及其下属企业资金充足，因此与

财务公司之间未发生贷款及授信业务。

四、2023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财务公司目前已开展存款、贷款、结算、同业、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及中间业务等业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1,579,038 万元，负债总额 1,389,157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89,881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5,838 万元，利润总额 3,279 万元，净利润 2,552 万元。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严格执行各项制度和流程。财务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2023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在合规且合理的范围内，不存

在重大风险。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综合以上研判，本公司认为：

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金融许可证》，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有关实施文件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风险合规内控制度较为完整合理，未发现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此报告。